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2026-047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至 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河南愚公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比例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33%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u>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原持股 5%以上股东、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河南愚公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u>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4190015885854405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河南愚公集团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419001317356777E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二、 权益变动触及 5%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年5月19日，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6-042），公司股东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因自身资金需要，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83%。

2026年6月25日，投资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04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投资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5.3348319% 降至 4.9999998%，权益变动触及 5%刻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投资集团	1,000.0000	0.83	595.1000	0.49	集中竞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2026/06/25-2026/06/25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愚公集团	5,451.2132	4.51	5,451.2132	4.51	/	/
合计	6,451.2132	5.33	6,046.3132	5.00	--	--

注：上表分项数据加总之和若与列示的合计数尾数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 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投资集团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